

阅读

第537期



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像没有阳光；智慧中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

栗子

□ 汪曾祺

栗子的形状很奇怪，像一个小刺猬。栗有“斗”，斗外长了长长的硬刺，很扎手。栗子生在斗里围着长了一圈，一颗一颗紧挨着，很团结。当中有一颗是扁的，叫作脐栗。脐栗的味道和其他栗子没有什么两样。坚果的外面大都有保护层，松子有鳞瓣，核桃、白果都有苦涩的外皮，这大概都是为了对付松鼠而长出来的。

新摘的生栗子很好吃，脆嫩，只是栗壳很不好剥，里面的内皮尤其不好去。

把栗子放在竹篮里，挂在通风的地方吹几天，就成了“风栗子”。风栗子肉微有皱纹，微软，吃起来更为细腻有韧性。不像吃生栗子会弄得满嘴都是碎粒，而且更甜。贾宝玉为一件事生了气，袭人给他打岔，说：“我想吃风栗子了。你给我取去。”怡红院的檐下是挂了一篮风栗子的。风栗子入《红楼梦》，身价就高起来，雅了。这栗子是什么来头，是贾蓉送来的？刘姥姥送来的？还是宝玉自己在外面买的？不知道，书中并未交待。

栗子熟食的较多。我的家乡原来没有炒栗子，只是放在火里烤。冬天，生一个铜火盆，丢几个栗子在通红的炭火里，一会儿，砰的一声，蹦出一个裂了壳的熟栗子，抓起来，在手里来回倒，连连吹气使冷，剥壳入口，香甜无比，是雪天的乐事。不过烤栗子要小心，弄不好会炸伤眼睛。烤栗子外国也有，西方有“火中取栗”的寓言，这栗子大概是烤的。

北京的糖炒栗子，过去讲究栗子是要良乡出产的。良乡栗子比较大，壳薄，炒熟后个个裂开，轻轻一捏，壳就破了，内皮一搓就掉，不“护皮”。据说良乡栗子原是进贡的，是西太后吃的（北方许多好吃的东西都是给西太后进贡过）。

北京的糖炒栗子其实是不放糖的，昆明的糖炒栗子真的放糖。昆明栗子大，炒栗子的大锅都支在店铺门外，用大如玉米豆的粗砂炒，不时往锅里倒一碗糖水。昆明炒栗子的外壳是黏的，吃完了手上都是糖汁，必须洗手。栗肉为糖汁沁透，很甜。

炒栗子宋朝就有。笔记里提到的“糗栗”，我想就是炒栗子。汴京有个叫李和儿的，糗栗有名。南宋时有一使臣（偶忘其姓名）出使，有人遮道献糗栗一囊，即汴京李和儿也。一囊糗栗，寄托了故国之思，也很感人。

北京的小酒馆过去卖煮栗子。栗子用刀切破小口，加水，入花椒大料煮透，是极好的下酒物。现在不见有卖的了。

栗子可以做菜。栗子鸡是名菜，也很好做，鸡切块，栗子去皮壳，加葱、姜、酱油，加水淹没鸡块，鸡块熟后，下绵白糖，小火焖二十分钟即得。鸡须是当年小公鸡，栗须完整不碎。罗汉斋亦可加栗子。

我父亲曾用白糖煨栗子，加桂花，甚美。

北京东安市场原来有一家卖西式蛋糕、冰点心的铺子卖奶油栗子粉。栗子粉上浇稀奶油，吃起来很过瘾。当然，价钱是很贵的。这家铺子现在没有了。

河北的山区缺粮食，山里多栗树，乡民以栗子代粮。栗子当零食吃是很好吃的，但当粮食吃恐怕胃里不大好受。

（摘自《生活，是很好玩的》江西人民出版社）

植物和人类

□ 王博

对于植物来说，花是一种很神秘的器官，因为植物并不是一开始就有花的。很多高等动物，像脊椎动物的器官在妈妈肚子里的时候就有了，生出来以后这些器官就会长大、发育。但是植物不一样，植物的种子有胚根、胚芽，可以看到叶原基，但是没有花，植物只有长到一定的发育阶段才会开花结果。自然界也有很多花，有的长得很漂亮，有可以分泌的蜜腺，能释放出各种不同的香味，从而吸引昆虫给它传粉。有的花会散发很怪的味道。比如在印尼有一种寄生植物叫大王花，大王花的花很大，直径可达1米左右，故有“世界花王”之称。它晚上开花，花的味道特别臭，这种味道晚上能吸引远处的蛾子和蝇给它传粉。

花是很神奇的，比如热带的龙舌兰，它通常长得并不高，生长10~12年后开花，花序的梗高达6~12米，开花后就会死亡。花梗所产汁液可用于制造有名的墨西哥龙舌兰酒。另外还有很多奇怪的现象，一些鳞茎类植物长出来就开花，开完花以后再长叶子。特别是在欧洲，这一类的植物有很多，春天的草地上一大片全是美丽的花。而很多寄生或腐生植物根本就没有叶子，比如中药材天麻，这是一种兰科植物，在地下天麻的块茎与蜜环菌会形成共生关系，天麻块茎长到一定大小时就会开花。在野外我们会看到天麻的块茎上长出一串花来，于是我们就知道这个地方的下面有一个天麻块茎。

有的花不怕冷，比如说冬天的梅花、青藏高原的雪莲花，它们在温度很低的环境中也可以开花。我们吃的很多东西都是植物开花结果的产物，而有些植物的花本身就可作为食物，如黄花菜、花椰菜等。花同时也是我们生活环境的一部分，我想如果没有了花，这个世界就会变得非常单调、枯燥。

大家知道北大在不同的季节有很多不同的花，最近我和生科院的副院长顾红雅教授一起编了本《燕园草木》。北大校园里有各种各样的植物，我觉得这些植物都很漂亮，虽然外国的大学也有很多植物，但是回过头想想，还是我们的燕园最漂亮。因为我们的燕园有历史，走到哪里都可以讲出一个故事来，所以这本书也记录了一些有关人文的内容。北大的校园，特别是春天，的确是很美的。比如说我们看到六院的紫藤开出一串串紫花，办公楼的门口有几棵大的银杏树，女生宿舍楼前也有银杏树，一到深秋，满树金黄。实际上，我们校园里也体现了这种植物的多样性。

还有一些奇怪的花，比如我们经常吃的黄瓜、南瓜。大家应该知道，这些葫芦科植物的花有雌花和雄花之分。对大部分植物来讲，雌蕊和雄蕊长在一起，形成两性花；但是一些植物的雌花和雄花是分开的，甚至不在同一棵植株上，这种现象在植物学上被称为“雌雄异株”，如猕猴桃、罗汉果。银杏树是我们比较常见的植物，但并不是每一棵银杏树都结果子。这个地方有一棵银杏树是雌的，即使在一公里以外有一棵是雄的，花粉也可以靠风吹过来，促使雌树结果。当然也有例外，我记得我老家无锡的一个庙的门前有一棵古银杏树，有500多年了，小时候我记得那棵银杏树是雄的，但是过了很多年再回去，我发现那棵雄的银杏树也长果子来了，原来有几个分枝变成雌的了，但不是整棵树都变了。

植物开花后结果，要结果就必须授粉，这个授粉现象也是很奇特的。在几千年前古埃及的墓里，就有法老拿雄花序给雌花授粉的图像，两三千年前人们就知道给植物授粉是十分重要的，虽然那时候他们并不知道这是什么原理。自然界的授粉有各种各样的途径。水稻、玉米靠风来传播花粉，所以它们被称为“风媒花”。也有很多植物靠昆虫来传播花粉，如蜜蜂、蝴蝶、飞蛾、蝇类等，蜜蜂和蝴蝶通常在白天传播花粉，晚上授粉常常靠飞蛾还有蝇类，这类花被称为“虫媒花”。实际上可以授粉的还有蝙蝠、蜂鸟等动物。

（摘自《北大公开课：北大才斋讲堂精华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图片来自网络



一条紫色春山路

□ 何婉玲

寻春天，还是需到野外。

多年前，从馒头山徒步至栖霞寺，石阶两旁遍开紫堇，一路从山脚蔓延到山顶。此后每年春天，那一片摇曳的紫，仿若都会从山中遥寄一封信，引我再次拜访。

城中花开花落，梅花、玉兰、梨花、杏花、樱花，一片繁缛，我的草木笔记来不及写，我也不焦急，比起站在樱花树下费尽脑子遣词造句，不如来一次说走就走的山中步行。

馒头山社区是老杭州的缩影，还留着老底子市井气，大衣、被单没规矩地晾晒在停车场上方纵横交错的铁线上。市民将桌子搬到室外，四人一桌，哗啦啦搓起麻将，也有几户人家在门前种了些春花春草，他们从山中挖来映山红，栽进花盆里。

这些日子，天气陡然变热。我们从梵天寺经幢出发，去往栖霞寺。这条路线游人极少，紫堇就这般无人知晓地开在路边。离开了城中的桃红柳绿，你会发现，山中的春天是紫色的。

这一路，以尖距紫堇居多，直立的茎上，每一朵紫堇都交错间隔距离，每一朵小花都如一架倔强骄傲的小飞机。紫堇的果荚有趣极了，豆荚般一个个垂挂着，用手一捏，果荚如卷尺向两侧蜷缩成一团，一粒粒黑色种子小炮弹般弹射出去。

紫堇叶如芹菜，但不能吃，全株有毒，也有叫紫堇为断肠草的。

很快到栖霞寺，栖霞寺位于凤凰山与将台山之间的栖霞山腰。这座寺有些年份了，简陋破旧，寺前菜园种着黄的油菜紫的豌豆，铁杆子围住了入口，两串红灯笼高高挂在墙外。

我们右转继续上山，往凤凰山方向步行。山中樟树又高又瘦，低处榭树刚刚生长出绿萌萌的小瓜叶。过月岩，紫色小花多了起来，除了尖距紫堇，还有一团团活血丹，挤在道路两边。活血丹，也叫十八缺，它叶子边缘的牙齿状锯齿，刚好十八个，活血丹的叶子有好闻的草药香，花朵下唇有深紫色斑点。

离月岩不远，便是圣果寺遗址，只是眼前所见遗址不过是一处废墟地基，十几平方米，圣果寺早已不在，地基石却成了野花们的乐园。

我踏进石坑，俯下身仔细观察，数不清的小紫花，挤满整个石坑，尖距紫堇、刻叶紫堇、活血丹、假活血草、还亮草，尽收眼底，能直观区别出各种紫花的不同。

尖距紫堇如一个个烟斗，吞吐春的烟气；尖距紫堇又长又尖的尾巴是与刻叶紫堇最大的区别；还亮草五瓣紫花，如五角星，它的生命力顽强，九死还生，又名还魂草；假活血草叶子同活血丹，花朵又似紫堇，只是冠筒较刻叶紫堇短些。

春山多胜事，草色碧、野花紫，处处烟火绿、鸟鸣空。告别圣果寺遗址，往宋城路南宋皇城遗址方向回，刚好走了一圈，返回起点。

今日写下这篇徒步笔记，当作寄给山中紫堇的回信，感谢它的邀请，让我又多识了几位春花朋友。

（摘自2023年3月8日《新民晚报》）

微观世界

□ 平安

1648年，荷兰代尔夫特市，一位16岁的少年为了生计，前往阿姆斯特丹的一家布店当学徒。20岁时，他回乡开店卖布匹。中年时布店破产，他去了代尔夫特市政厅做守门人。由于工作时间多，空闲时间很多，所以他开始从事自幼就喜爱的磨透镜工作，并用透镜观察自然界的细微物体。他在一生中磨制了500多个透镜，其中一架透镜的放大率达到了270倍。他用自制的显微镜，发现了无处不在的微生物。

虽然他是业余科学家，却肯肯钻研，不断提升磨制技艺。后来，他制成了世界上最早的可以放大近300倍的显微镜。有关他的消息传开后，英国皇家学会派人来核实情况，并吸收其为正式会员。他对显微镜的改进以及微生物学的建立，是自然科学的最重要进步之一，至今影响着人类的医学、生命与生活。他的名字叫“安东尼·菲利普斯·范·列文虎克”，人们一般称他为“列文虎克”。

人类的成就，不一定与“专业”有关，“业余”也能创造成就，只看你有没有锲而不舍的精神与耐力。宇宙辽阔、山河壮丽，需要拼搏者去打开、塑造与守望。

（摘自2023年3月9日《今晚报》）

希拉里台阶

□ 张洪

那时的风速将近每小时60公里，相当于7级风力。我和夏尔巴向导只能用最简单的单词“go、up、stop”来交流。在狂风呼啸中，大家的嘴巴被氧气面罩全部盖住，即使这样的单词，也要靠吼才能勉强听见。可是这样的交流对体能的消耗是致命的。我一下子慌神了，感到从未有过的绝望和恐惧，本就站不太稳的双脚不断发抖，怎么办？

在我进退两难、内心慌乱的时候，脑子里突然冒出一句话：“只有不怕死，才有可能活得更好。”我还问自己：“你干啥来了？”既然选择来挑战，我就要面对各种不确定。我豁出去了，基本上已经把生死置之度外，之后，你会发现你所有的恐惧全都消失了，只有一个动作，那就是继续向上。我向夏尔巴向导还有多久登顶，对方回答，半小时。

我们迎来了登顶珠峰的最后关卡：希拉里台阶。这是海拔8790米的一处高12米近乎垂直的岩壁，这条身处“死亡区”的山脊是登顶的必经之路。因新西兰登山家埃德蒙·希拉里和尼泊尔夏尔巴人丹增·诺盖1953年首次登上珠峰取道于此而得名。

从希拉里台阶顶端到珠峰，如果没有暴风雪，没有拥堵，通常情况只需要半小时。希拉里台阶是珠穆朗玛峰给所有试图征服它的攀登者摆下的最后一道“拦路虎”——只要能过了这段台阶，珠穆朗玛峰的峰顶就近在咫尺了。

这条12米高的山脊，远看像一片刀刃，宽度仅有30厘米左右，两边则是上千米的悬崖，通常只能允许一人通过，一些地方甚至只能放下半个脚尖。从人类首次登顶珠峰至今，70年来，有近200位登山者将生命永远留在了希拉里台阶。

到达希拉里台阶的时候，我已经走不动了，冰爪在岩石表面容易打滑，站不稳。我只好蹲下，一只手紧紧抓住路绳，另一只手在前面仔细触摸安全的落脚点，然后再去摸一个点支撑身体，再把脚迈出去，在这样的反复中，花了近两小时才顺利爬上希拉里台阶。

我记得，在攀登希拉里台阶期间，后面的夏尔巴向导曾大声对我吼道：“No, No, Stop, Stop。”我赶紧收回了已经迈出去的右脚。下山后我才得知，夏尔巴向导冲我吼的地方，我迈脚的位置有些偏差，一旦跨出去就是2000多米的悬崖，我可能直接坠落2500米，自由落体2分钟，都没有足够的时间来回忆人生。

慢慢地，我感觉脚下出现了相对平缓的雪坡，脚下的雪更厚了，我停下来仔细听了听，感觉周围也更为空旷了，头顶的狂风让我毛骨悚然。根据我以往登山的经验，我觉得离登顶应该不远了。

于是我就叫住前面的夏尔巴向导，我晃了晃手里的路绳，喊道：“hello hello, how long?”夏尔巴向导转身对我说道：“last one。”我又跌跌撞撞向前走了半个多小时。头突然撞在前面夏尔巴向导的背包上，当我在坡地上站稳时，夏尔巴向导转身抱着我说：“张洪，You summit。”

这时候我才确定，我真的登顶了。那一刻，我没有什么情绪，没有兴奋，也没有激动，很平静。在来之前，我模拟过无数次喊什么口号，做什么动作，在真正登顶的这一刻，我把这一切都忘得一干二净了。

我内心一直惦记着，出发前，营地指挥沃吉达·艾迪对我说的那番话：“顶峰不是最终的目标，登顶只是一半路程，你的最终目标是回到大本营。很多人只想登顶，他们一直使劲往上，用尽了所有力气，登顶后他们欣喜若狂，也耗尽了最后的力气，这就是为什么很多事故都是在登顶之后发生。”

登顶不是目标，回家才是目标。只要你没有回家，永远记住你还在路上。我心里清楚，更大的挑战才刚刚开始。

夏尔巴向导把我拉到雪坡上的一个小台阶处坐下，在峰顶他给我简单拍了张照片，还帮我拍了一段视频。

视频中，艳阳高照，冷风呼啸，前人留下的五颜六色的旗帜在洁白的雪地里抖动着，远处的云层在脚底翻涌。我看不见这一切，但是我让世界看见了我——看见我是如何冲破疲劳和绝望的极限，以顽强的攀登精神和坚毅的努力，站在了世界之巅，成了亚洲第一位登顶珠峰的盲人。

（摘自《看不见的顶峰》人民日报出版社）